

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年5月27日，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深圳软件园二期12栋2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19年5月2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由陈志强董事长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其中参加现场会议表决的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因工作原因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在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建设医疗器械生产基地的议案》

为应对全球、特别是中国地区医疗器械市场不断增长的需求，加快公司高端医疗器械产业的布局，同意公司在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建设医疗器械生产基地，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不低于5亿元人民币，主要用于建设内窥镜、镜下治疗器具、体外诊断设备及试剂生产线，以及相应的技术工程中心。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办理该项目相关手续、签署相关协议及资金支付，后续相关事项不再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7 日